附件2

诚信承诺书

本人承担此次开放基金课题 （课题名称）的申报，现郑重作出如下诚信承诺：

1．保证不发生故意反复申报、重复申报的行为。

2．确保申报材料内容及附件资料全部真实，涉及的科研数据、研究成果及所引用的资料文献、图标、注释合法。

3．本人符合申报条件并无科研诚信失信行为。

4．遵守相关纪律，不以游说、请托、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要求相关业务部门或人员对申报的课题予以关照。

5. 严格遵循开放基金课题合同书约定，做到按时结题验收并报送相关科研报告及课题成果，所报送课题成果为该课题实施周期内所取得的最新成果，确保不以旧抵新，不以无关科研成果冒充课题成果。

6. 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财经纪律，不截留、私分、套取、转移、挪用、贪污科研经费。

7．严格遵守科研诚信及科研伦理有关行为规范，主动加强作风学风建设。

8．主动接受监督，并按要求对课题管理部门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。

本人自愿遵守以上规定，如有违反，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，并列入科研诚信失信记录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